附件4：

云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

考生诚信、安全考试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了解《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33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并清楚了解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涉及：组织作弊的行为；买卖或提供作弊器材、试题及答案；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构成犯罪，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同时也知晓并理解、遵守云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关于考生个人健康要求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现郑重承诺：**

（一）保证在报名及确认时提交的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如有虚假信息和作假行为，本人承担一切后果。

（二）保证在考核期间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云南大学有关本次考试的规定，诚信考试，服从学校统一管理。如有违反，愿接受有关部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决定。

（三）本人不属于疫情防控要求14天强制隔离期、医学观察期或自我隔离期内的人群。

（四）承诺从考试前第14天每日按要求进行体温测量、记录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本人无发热、干咳、呼吸困难、乏力、恶心呕吐、心慌等新冠肺炎可疑症状。如实申报本人及同住亲属新冠肺炎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疫情高发地区来昆人员及境外来昆人员接触史、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史。

（五）承诺考核过程中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我愿自行放弃考试或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到指定区域考试。

（六）承诺考核期间遵守云南大学纪律和防疫要求，不聚餐、不聚会、避免非必要外出。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知悉我将承担瞒报的法律后果及责任。

承诺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 期：